

广州市净水有限公司西朗净水厂污泥干化 药剂试验项目试验药剂厂商 第五次公开征集公告

为探索高效的污泥脱水关键技术，广州市净水有限公司拟于西朗净水厂一期干化车间开展污泥干化药剂生产性试验，遴选出合格的潜在的药剂，为污泥处理作技术储备。现第五次公开征集西朗净水厂污泥干化药剂实验项目试验药剂厂商，欢迎各申请人提供相关资料，征集信息如下：

一、项目征集范围

本试验要求申请人在污泥深度浓缩系统及污泥脱水干化系统 1 条完全独立生产线（包括但不限于整套工艺流程中的污泥调质系统、污泥脱水系统、低温干化系统和成品污泥贮存系统，以及各环节相配套的输送设备）投加相应药剂，能满足及适应原有污泥脱水干化系统及其配套设备，对污水（污水来源：生活污水、含初雨等）处理运行所产生的污泥进行脱水、干化处理，生产出符合要求的干化污泥。单个申请人试验周期为 12 个自然日。

申请人工作内容：

（1）自行提供试验所需的药剂（含运输、储存保管、投加使用等工作）；

（2）负责污泥深度浓缩系统的操作、现场清洁、试验结束后的深度清洗及复原等工作，配备满足试验生产需要的设备操作人员及管理人员（操作人员须按项目要求持证上岗，包括但不限于低压电工证等，如申请人的操作人员无操

作能力或资格的，可全权委托广州净水公司开展污泥深度浓缩系统设备操作工作）并按国家、省、市及广州净水公司有关要求为设备、雇员购买保险；由申请人为设备购买保险，由广州净水公司配合提供相关资料（部分涉及保密范围的信息除外），保额不低于 1000 万元。若申请人因各种原因无法购买保险，广州净水公司可代为购买，所需费用由申请人承担，保额不低于 1000 万元。周期内出现设备损坏情况的，由申请人承担维修或更换责任。

（3）因生产线设备由广州净水公司提供，申请人应承担试验周期内生产线设备的维修维护保养、耗材更换等的费用，提供 200 万元履约保证金。

（4）试验开始前需通过现场确认（可自带设备或利用现场设备对成品泥进行检测）污泥处理系统设备性能并签署《设备性能完好确认书》，试验结束后经广州净水公司检验确认后，双方共同签署《设备性能完好确认书》。

（5）申请人在试验期间应严格遵守国家规定的相关法律法规，遵守设备生产规章制度和防护措施及广州净水公司安全生产相关规章制度。若违反以上规定，由此造成的所有损失，均由申请人承担相关责任，且广州净水公司有权终止试验并提取全部履约保证金。

具体要求详见附件 1 污泥脱水-干化生产性试验方案。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2.1 申请人参加本项目征集的意思表达清楚，申请人代表被授权有效，持有有效的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

授权委托书。

2.2 申请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持有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发的有效法人营业执照；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

2.3 申请人须为药剂制造商或制造商的唯一法人股东或制造商下属的全资子公司，申请人是制造商的唯一法人股东或制造商下属的全资子公司时，需提供申请人与药剂制造商的关系的说明文件原件或证明文件复印件。

2.4 申请人所使用的药剂若含有国家规定的危险品或剧毒品，必须提供对应的有效的《危险品经营许可证》及有效的易制毒备案证明。

2.5 申请人应提供拟委派的负责人情况一览表，并提供自 2024 年__月至 2024 年__月在本单位缴纳的社保证明（以加盖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印章的《缴费历史明细表》或《社会保险参保人员证明》为准）。

2.6 申请人按照附件 3 资格申请文件“申请人声明承诺函”内容签署盖章《申请人声明承诺函》。

2.7 不接受联合体报名。

三、申请人的确定方式：

申请人提交的资格申请资料符合申请人资格要求的，确定为本项目的试验药剂厂商，资格审查结果于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广州国企阳光采购信息发布平台和广州市净水有限公司网站进行公示。采取摇珠的方式确定试验顺序。

四、公告发布及投标登记时间方式

4.1 公告发布日期(含本日): ____年__月__日至____年
月__日

注: 征集公告发布时间不少于 5 日

4.2 登记日期(含本日): ____年__月__日至____年__月
日

登记时间: 工作日上午: 9: 30-11: 00, 下午: 14: 00-16:
00

注: 登记时间自征集公告之日起不少于 5 个工作日。

4.3 登记方式:

(1) 方式一: 现场登记: 到广州市市政工程监理有限
公司(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中路 437 号越秀城市广场南塔 38 层)
现场办理。

(2) 方式二: 网上登记: 联系代理机构联系人: 陈工
(电话: 020-83313605) 办理登记。网上登记采用电子文件
的形式递交登记资料(递交至 gzszzb02@126.com, 邮件内容
至少包含“单位名称”及“项目的完整名称”, 资料加盖申
请人公章), 登记成功后需将资料原件邮寄至代理机构处。

4.4 办理登记须提交以下资料并加盖公章:

- (1) 《征集申请登记表》(格式详见公告附件 7)
- (2)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3) 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

五、现场踏勘及取样:

不组织统一踏勘。申请人可携带《现场踏勘委派书》(格
式详见附件)自行前往现场踏勘, 踏勘时间为征集公告发布

期间（因厂区管理需要，踏勘需提前联系确定时间）。（地址：广东省广州市荔湾区西朗东西路 99 号，联系方式：邹工，13924013235）。

公开征集期间以及试验期间，申请人可携带《取样承诺函》（格式详见附件）及相关必要设备直接前往西朗净水厂进行取样工作（因厂区管理需要，需提前联系确定时间），单一单位在一个周期内取样次数不得超过 5 次，每日取样不超过 1 次，单次取样不超过 10L，总取样数量不超过 50L。

（地址：广东省广州市荔湾区西朗东西路 99 号，联系方式：邹工，13924013235）

六、递交资格申请文件时间及地点：

6.1 递交资格申请文件时间：____年__月__日下午 14:30 至 15:00。

6.2 递交资格申请文件地点：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__开标室（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 333 号）。

申请人代表应按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向征集人提交资格申请文件，申请人代表应由申请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书面授权的委托代理人担任。法定代表人应凭本人身份证和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原件提交资格申请文件，委托代理人应凭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原件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提交资格申请文件。

3. 开启开始时间：____年__月__日 15:00。开启地点：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 333 号)第__开标室。

递交资格申请文件截止时间与开启时间是否有变化，请密切留意征集公告中的相关信息。递交资格申请文件截止时间后，开启时间因故推迟的，相关评审信息仍以原递交资格申请文件截止时间的信息为准。

七、资格申请文件提交资料说明

申请人递交时须提交以下资料：

1. 资格申请文件（一式两份，装订成册，一份正本、一份副本），申请人提交资料一览表作为资格申请文件内首页目录提供，资格申请文件中没有提供格式的，由申请人自行拟定；

2.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委托报名的申请人还需提供法人授权委托书）。

注：（1）征集公告第二条“申请人资格要求”中没有要求提交的资料，无需提交。

（2）申请人应保证其送审资料的真实性，我单位有权对申请人所提交的资料进行核查，如发现不实或隐瞒、虚假的、虚报的，我单位有权通报处理，取消该申请人申请参与资格。

八、本公告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gzggzy.cn>）、广州国企阳光采购信息发布平台（<http://ygcg.gzggzy.cn>）、广州市净水有限公司网站等媒体发布，本公告的修改、补充，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本公告在各媒体发布的文本如有不同之处，以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的文本为

准。

九、联系方式：

征集人：广州市净水有限公司

联系人：颜工 联系电话：020-62315524

地址：广州市临江大道 501 号

代理机构：广州市市政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陈工 联系电话：020-83313605

地址：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中路 437 号越秀城市广场南塔

38 层

附件：

1. 污泥脱水-干化生产性试验方案
2. 申请人提交资料一览表
3. 资格申请文件
4. 广州市净水有限公司污泥药剂试验项目合同
5. 现场踏勘委派书
6. 取样承诺函
7. 征集申请登记表



